

证券代码：835679

证券简称：日新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号会议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徐进明先生（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5,864,76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7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武汉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融资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武汉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5,864,7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拟向武汉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融资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826,057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周伟、陈志伟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武汉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武汉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3 日